

北关区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北关区教育局在区委、区政府和市教育局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教育工作中中心任务，完善工作机制，健全公开渠道，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一）主动公开方面。北关区教育局根据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在北关区人民政府网发布机构信息类 3 条；教育概况类 1 条；政策法规类 5 条；通知公告类 6 条；招生入学类 8 条；学生管理类 5 条；财务信息类 1 条；人事师资类 6 条；安全管理类 3 条；其他事项类 9 条，共计 47 条。北关区教育局公众号共推送各类文章 590 余篇，视频号 18 篇，向国家、省、市级媒体推送文章 60 余篇。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未收到群众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上年度结转数量为 0。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2024 年北关区教育局政务公开工作严格遵守“三审三校”审核制度，逐级审批后办公室最后对格式、错敏字进行检查，确认无误后进行发布，确保信息有效可靠。

（四）平台建设方面。2024 年依据市教育局政务公开目录并结合区教育局实际情况更新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结合教育改革重点方向和民生关注热点不断进行优化完善。

（五）监督保障方面。根据局领导分包工作调整，及时更新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后台，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提高工作认识，定期对未按时上报信息的股室进行通报，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发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952.5225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已有较为完善的制度流程，常态化工作平稳进行，但也存在以下问题：

- 1.平台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仍需加强。
- 2.局内部政务公开业务学习还不够，技术手段尚需进一步提升。
- 3.各项制度落实情况跟踪不到位。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和学习；加强局机关各股室间的沟通联动，提升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和服务性；继续以提升民生服务为指引，增强相关政策的学习和解读，对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予以全面及时的回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